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股份 编号:2008-001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08年1月17日以传真方式通知,并于2008年1月22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任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确保持曲江公司正常安全生产和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时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丰城分行申请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事宜最终未实际操作,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曲江公司向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史忠良先生、王芸女士、曾纪发先生同意该议案,并认为,该项担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要求,本次担保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股份 编号:2008-002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为其担保金额:3,000万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金额:3,000万人民币;
●由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2008年1月2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9,291万元(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0%的股权。为确保其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同意为曲江公司向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曲江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成立日期:1997年4月3日;
2. 注册资本:人民币25,578.73万元;
3. 注册地址:丰城市曲江镇;
4.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 经营范围:煤炭采掘销售、煤炭精选加工、煤田勘探、煤层气开发利用;
6. 法定代表人:包世芬。
截止至2007年11月30日,“曲江公司”的资产总额为96,836.33万元,总负债为62,903.52万元,净资产为33,932.8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4.96%(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金额:3,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贷款到期后两年。
是否有反担保:“曲江公司”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反担保金额:3,000万元。
反担保期限:贷款到期后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1. 董事会认为:“曲江公司”,现因生产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因此,本公司同意为其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上述担保。
2. 本公司独立董事史忠良、王芸、曾纪发同意该项担保议案。独立董事认为:该担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该担保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2008年1月22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源客车提供了一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金额共计1,765万元;
截止2008年1月22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源客车的控股子公司无锡安源汽车有限公司提供了三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金额共计3,526万元;
截止2008年1月22日,公司为参股公司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金额共计1,000万元;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截止2008年1月2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9,291万元(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占公司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1.86%,无逾期担保。
(六)其他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丰城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但由于曲江公司与建行未能就贷款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最终该项贷款未实际操作,安源股份也未与银行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2. 鉴于上述情况,曲江公司为确保持正常安全生产和经营的资金需求,拟向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请求公司为其该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且实际担保金额应按照子公司实际取得的银行贷款计算,尚存在不确定性因素。
三、备查文件
1. 本公司与“曲江公司”签订的《反担保合同》;
2. 曲江公司2007年11月30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股份 编号:2008-003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有效表决,一致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特此公告。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8年1月22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任的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陈湘水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其提出的辞职申请。从即日起,陈湘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以上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备。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08年1月25日起,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代理本公司旗下的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02)、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代码:180008,B级代码:180009)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以根据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 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二、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注册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08司函057号),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分行因借款保证合同纠纷,山东九发集团公司被冻结所持本公司120,407,961股限售流通股(续冻),冻结起始日2008年1月21日,冻结终止日2008年7月21日。
特此公告。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22日

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1月16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08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李明董事长主持此次会议,5名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改聘200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7)16号)的相关规定,原审计机构至今尚未换取新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为做好2007年度审计工作,本公司决定改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7年度境内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关于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巨田货币市场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08年1月25日起,安信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管理的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管理的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巨田货币市场基金;申银万国代理销售本公司管理的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巨田货币市场基金。
各基金代码如下: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233001;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63302;巨田货币市场基金:163303。
安信证券将在以下23个主要城市的53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申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武汉、昆明、重庆、佛山、中山、东莞、肇庆、四会、新兴、清远、茂名、阳江、河源、韶关、梅州、汕头、潮州、揭阳、汕尾。投资者可以拨打安信证券咨询电话:0755-8282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东海证券将在以下14个主要城市的25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

的开户和申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天津、广州、长沙、武汉、南京、苏州、青岛、重庆、常州、濮阳、洛阳。投资者可以拨打东海证券咨询电话:021-52574550,0519-88166222,0379-64912266,400-8888-5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申银万国将在以下45个主要城市的109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申购业务:上海、宁波、杭州、温州、嘉兴、衢州、桐乡、金华、南京、无锡、靖江、扬州、南通、苏州、镇江、成都、眉山、泸州、武汉、襄樊、宜昌、黄石、深圳、广州、珠海、重庆、沈阳、大连、长春、南昌、九江、上饶、北京、福州、厦门、哈尔滨、天津、长沙、青岛、海口、西安、合肥、南宁、兰州、乌鲁木齐。投资者可以拨打申银万国咨询电话:021-54033888,021-96250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投资者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66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tfund.com了解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

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和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增加兴业银行为万家180指数基金代销机构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兴业银行自2008年1月23日起对投资者办理万家180指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简称:万家180,基金代码:519180)。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30至下午3:00;
周一至周五上午8:30-9:30和周六、周日以及法定节假日,通过兴业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可受理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二、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个人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申购基金费率优惠
经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对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申购万家180指数基金实行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申购万家180指数基金的所有投资者。
(二)具体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申购万家180指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三)提示
1.本优惠费率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万家180指数基金,不包括基金定期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万家180指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兴业银行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台江区中环路洪大厦25层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8070
联系人:潘玲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营业网点: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杭州、郑州、济南、重庆、武汉、成都、西安、福州、合肥、宁波、大连、青岛、烟台、龙岩、三明、南昌、厦门、太原、昆明、长沙、南昌、莆田、天津、大连、青岛、沈阳、天津、南宁、乌鲁木齐等全国主要城市设立了33家分行、350家分支机构。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021)68644599,
网址:www.wjasset.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万家180指数基金的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3日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01月22日(星期二)上午9点30分,以传真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01月12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董事吕海洲先生委托董事朱一波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针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此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签订的审计服务合同已期届满,截止2006年度,该所已经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6年。为了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更加透明规范,接受更多的社会监督,公司拟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进行2007年度审计等服务业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50万元。该会计师事务所是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具有在全国范围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具体事项如下:
(1) 会议时间:2008年02月25日(星期一)上午9点30分。
(2)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
(3) 会议事项:
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出席人员:
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
② 截止2008年02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③ 股东因故不能出席可委托他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5) 会议登记办法
①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或法人单位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②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③ 登记时间:2008年02月22日上午8:30分—下午5:30分
④ 联系人:方莉 李周洁
联系电话:0755-25266298 0755-25266279
传 真:0755-25266279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正福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水贝工业区)2栋3楼
邮政编码:518020
邮 政 局 址: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07年12月22日发出,会议资料于2008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大会于2008年1月22日上午在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516号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09,66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4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肖建刚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经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其中选举董事、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产生第四届公司董事会董事成员为:肖建刚、张育德、熊国保、涂小林、陈文荣、胡格今、唐杰民、吴照云、张燕、盛寿日、袁细寿,其中吴照云、张燕、盛寿日、袁细寿为公司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肖建刚: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张育德: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熊国保: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涂小林: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陈文荣: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胡格今: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唐杰民: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吴照云: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张燕: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盛寿日: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袁细寿: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产生宋心怡、张金龙、万小春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与已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梅恩东、张流明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表决结果如下:
宋心怡: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张金龙: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万小春: 同意109,668,600股, 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和监事有关津贴的议案》。
公司从2008年1月1日起向董事、监事发放有关津贴,津贴发放标准为董事长2000元/月,董事1600元/月,监事会主席1200元/月,监事800元/月。
表决结果:同意109,668,6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大会由江西萍阳律师事务所指派蔡云飞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是真实、合法、有效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2007年度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100%以上。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净利润:34,169,220.16元
2. 每股收益:0.13元
三、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含其修正)存在的差异及造成差异的原因
1. 已经披露的关于本期业绩的业绩预告见:
* 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 公司2007年10月24日的2007-临042号临时公告
2. 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为:预计2007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50%以上。
3. 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2007年三季度按照稳健保守的原则预计2007年度业绩,而实际业绩增长超出预期。
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月22日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11月18日发布《停产搬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07-021),公司于2007年11月19日起停产进行搬迁。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搬迁工作进展顺利,主要生产车间已基本完成搬迁恢复生产,现将本次停产搬迁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列示如下:
其他说明:
1. 以上2007年数据未经审计,公司将于2008年3月8日披露2007年年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
2. 《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月23日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08年1月21、2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证询公司大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得知在未来二个月内均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所涉及的应披露而未披露事宜。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三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除已经披露的公开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